共青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委员会文件

南航团字〔2020〕3号

关于开展2019年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五四”评优工作的通知

各院级团组织、各级学生组织：

为表彰优秀、鼓励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组织动员全校各级团组织、学生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争做建设新时代的先锋，经研究决定，在2020年“五四”期间集中对2019年度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类别及数量**

参照各院级团委在“智慧团建”系统中团支部和团员的数量，按一定比例分配申报名额（附件1）。校团委将择优对各学院候选个人和单位进行表彰，最终评选出以下类别：

**（一）个人类奖项**

1.“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

“千”：优秀团员（含优秀学生团干部） 2000余名

“百”：百佳青年学生 100名

“十”：十大杰出青年学生 10名

2.优秀共青团工作者 5名

3.优秀团学导师 20余名

**（二）集体类奖项**

4.五四红旗团委 5个

5.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不超过100个

6.优秀学生组织

优秀院级学生会 5个

优秀院级研究生会 5个

优秀院级学生青协 5个

优秀院级学生科协 5个

7.“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 不超过20个

**二、标准条件**

**1.优秀团员（学生团干部）、百佳青年学生、十大杰出青年学生**

“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应理想信念坚定，道德品行优秀，自觉遵规守纪，在“责任意识、创新精神、国际视野、人文情怀”等方面表现突出，具有一定的模范带头作用。

**优秀团员：**关心支部建设，在“一支部一项目”和团日活动等各类支部活动中表现积极；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本科生团员要求在2019-2020-1学期学习成绩绩点排名在本专业的前50%（具体绩点由各学院团委公布），年龄须在十四周岁以上，二十八周岁以下（1992年4月30日至2006年4月30日期间出生），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2020年4月30日），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2019年度团员评议结果为“优秀”者优先；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在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项目中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者优先。

**优秀学生团干部：**满足优秀团员参评条件；任学生团干部不少于半年；热爱团的岗位，工作能力过硬，工作作风优良，密切联系青年，如担任团支部书记，其团支部2019年度评议为“四星”者优先；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在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项目中发挥积极作用，表现突出者优先。

**百佳青年学生：**具备优秀团员基本要求，在青年学生中有一定号召力，在某一领域取得一定成绩，其突出事迹具有引领示范性，本科生团员要求在2019年度学习成绩绩点排名在本专业的前30%。

**十大杰出青年学生：**入选“百佳青年学生”，在广大青年学生中有较强号召力，在思想引领、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励志勤奋、公益实践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具有很好的引领示范性，为学院、学校、社会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2.优秀共青团工作者**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品德高尚，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认真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任务，并结合本单位实际，勇于创新，工作成绩突出；具有良好的工作作风，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竭诚服务青年，创新工作形式，在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力；**从事共青团工作一年以上，在岗工作时间半年以上。**积极组织团员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在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项目中发挥积极作用。

**3.优秀团学导师**

我校教职工；师德师风好，关心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受到广大青年学生好评；积极支持和参与团学工作，为团学工作做出了积极贡献。

**4.五四红旗团委**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发挥组织体系优势，坚持组织化动员，为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贡献。认真实施《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扎实推进评星定级，2019年度下属团支部被评定为优秀和合格团支部（三、四星团支部）的占比不低于60%。本级及所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作用发挥好。聚焦共青团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组织青年志愿者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项目中表现突出，彰显了团的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和贡献度。

**5.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组织基础好。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严格落实《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等团的基层建设相关要求，2019年度被评定为优秀团支部（四星团支部）。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作用发挥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积极组织青年志愿者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志愿服务、社区报到等工作。

**6.优秀学生组织**

**（一）优秀院级学生会、优秀院级研究生会**

（1）积极参与学校学生工作，认真完成校学生会、校研究生会、院党委、团委布置的各项工作；

（2）积极开展院内学生工作，在思想引领、学风建设、权益服务、文化活动四个板块上工作完整，并能将工作落实到位，起到良好成效；

（3）从工作理念出发，围绕核心宗旨，能够创造性的开展相关工作，有品牌性活动，师生评价高。

**（二）优秀院级学生青协**

（1）能立足校园，面向社会，实施自我管理，能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有品牌项目，有固定合作基地；

（2）能配合校院团委做好大型活动服务志愿者招募，做好志愿活动立项、参评申报的组织、宣传等工作，积极为同学参加志愿活动，培养公益精神提供平台；

（3）注重校院联动，积极参加校青协组织开展的联席会、常规活动等。

**（三）优秀院级学生科协**

（1）组织结构应独立完整、工作内容具体有效，能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组织开展适合同学需求的、多种形式的创新活动；

（2）能配合校院团委做好大型创新活动的组织、宣传、总结评比等工作，积极为同学创新能力的培养提供平台；

（3）注重校院联动，积极参加校大学生科协组织开展的专项培训、特色活动等工作。

**7.“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

结合团支部自身特点和支部成员的共同志愿，围绕组织建设创新（纵向支部建设、支部共建等）、品牌团日打造、特色支部建设（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等方面打造出真正有专业特色、服务特色、项目特色的支部品牌，形成支部的“特色标签”，取得一定成绩，引领校园风尚，受到广泛好评。

**三、评选流程**

**1.“千百十”优秀青年学生**

优秀团员（含优秀学生团干部）由各学院团委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组织评审、确定，确定后填入附件8。

百佳青年学生、十大杰出青年学生请各学院根据分配名额制定本学院评选标准，并广泛征求专业教师、班主任等各方面意见，同时在学院团学新媒体平台展示推荐人选的先进事迹。推荐者分别填写《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附件3）、《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附件4），百佳青年学生由各学院团委通过（线上）答辩直接评审产生，十大杰出青年学生候选人需参加学校评比（通知另行发布）。

**2.优秀共青团工作者**

“优秀共青团工作者”评选直接参考“五四红旗团委”申报材料，综合学院团委工作完成情况、个人工作情况，确定最终人选。

**3.优秀团学导师**

优秀团学导师每个学院最多可推荐2名，填写《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附件5）重点推荐45周岁以下的中青年教师，确定后填入附件8。

**4.五四红旗团委**

（1）各学院团委对照去年制定的年度工作要点，梳理全年工作，围绕组织建设、思想引领、宣传工作、创新创业教育、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校园文化等方面总结亮点、特色和不足，注重与本学院近两年数据的对比，形成工作总结汇报材料（不超过2000字），同时填写《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附件6）；

（2）校团委组织学生座谈会，调研青年学生对学院共青团工作的熟识度、满意度；

（3）校团委对学院共青团各类工作予以分项考核定级，并结合学生座谈会情况、现场（线上）答辩确定本年度的校“五四红旗团委”。

**5.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五四红旗团支部（团总支）由各学院团委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组织评审、确定，确定后填入附件8。

**6.优秀学生组织**

优秀院级学生会、优秀院级研究生会、优秀院级学生青协、优秀院级学生科协评比由校学生会、研究生会、学生青协、学生科协制定评选细则推选产生（具体评选细则由各学生组织另行通知）。

**7.“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

申报“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的支部填写《“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申报表》（附件7），由各学院汇总后上报校团委，每个学院推荐数不超过2个进入校级评审环节，由校团委组织评审。

**四、工作要求**

**1.严格标准，确保推荐人选（集体）过硬。**各级团组织、学生组织在推荐工作中要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对照申报条件，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确保推荐出的人选（集体）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公认度，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各学院团委拟报学校团委的各类别申报名单需在学院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严格程序，确保规范推荐。**各院级团组织要主动向单位党组织汇报评优申报工作的情况，在党组织的领导下，把五四评优工作做实做好。由于本次评优工作还处在疫情防控阶段，主要工作在线上进行，请各学院团委根据学校五四评优工作要求**制定本学院评优工作细则**，切实做好线上工作“留证”，过程材料“留痕”，工作细则请于4月9日前报校团委备案。

**3.严格进度，确保按时报送材料。**此次评优工作覆盖面广、时间紧、任务重，为保证工作顺利进行，各单位要按时、按要求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各院级团委、学生组织请按要求将各类奖项推荐名单、申报表、汇总材料等于4月26日之前上报校团委，电子版发送至南航公邮nuaatw@nuaa.edu.cn，纸质版盖章后报送至校团委办公室（艺术中心二楼A206b）。

联系人：刘锦轩 联系电话：52119010

附件：

附件1：各类奖项名额分配表

附件2：各类奖项评选方式及工作进度表

附件3：《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

附件4：《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

附件5：《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

附件6：《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附件7：《“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申报表》

附件8：表彰申报名单(模板)

共青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委员会

2020年4月7日

**附件1：**

**各类奖项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优秀团员名额 | 优秀学生团干部名额 | 五四红旗团支部名额 | 百佳学生名额 | 十大杰出青年推荐名额 | 优秀团学导师推荐名额 | “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推荐名额 |
| 航空学院 | 165 | 55 | 9 | 11 | 2 | 2 | 2 |
| 能源与动力学院 | 135 | 45 | 7 | 8 | 2 | 2 | 2 |
| 自动化学院 | 225 | 75 | 11 | 13 | 2 | 2 | 2 |
| 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 115 | 39 | 6 | 7 | 2 | 2 | 2 |
| 机电学院 | 189 | 63 | 10 | 11 | 2 | 2 | 2 |
|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 115 | 39 | 7 | 7 | 2 | 2 | 2 |
| 民航-飞行学院 | 204 | 68 | 12 | 12 | 2 | 2 | 2 |
| 理学院 | 43 | 15 | 3 | 3 | 1 | 2 | 2 |
| 经济与管理学院 | 116 | 39 | 7 | 7 | 2 | 2 | 2 |
|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 31 | 11 | 2 | 2 | 1 | 2 | 2 |
| 艺术学院 | 37 | 13 | 2 | 2 | 1 | 2 | 2 |
| 外国语学院 | 33 | 11 | 2 | 2 | 1 | 2 | 2 |
| 航天学院 | 49 | 17 | 3 | 3 | 1 | 2 | 2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 125 | 42 | 7 | 8 | 2 | 2 | 2 |
| 长空学院 | 50 | 17 | 2 | 3 | 1 | 2 | 2 |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4 | 1 | 1 | 1 | 1 | 2 | 1 |
| 继续教育学院 | 150 | 50 | 6 |  |  |  |  |
| **合计** | **1786** | **603** | **97** | **100** | **25** | **32** | **31** |

附件2

奖项申报名额、评选方式及工作进度表

|  |  |  |
| --- | --- | --- |
| **评选项目** | **评选方式及限额** | **工作进度** |
|  | 4月9日前制定本学院评优工作细则并报校团委备案 | |
| 优秀团员 | 各学院按照评选标准自行评选，注意研究生所占比例的合理。 | 学院完成评选并公示，4月26日前向校团委报送结果 |
| 优秀学生团干部 |
| 百佳青年学生 |
| 红旗团支部（团总支） | 各学院按照评选标准自行评选。 |
| 十大杰出青年学生 | 各学院根据推荐名额推荐优秀学生参加学校评比。申报杰出青年的学生必须当选“百佳青年学生”。 | 4月26日完成评选推荐并公示，向校团委报送相关材料，校团委通过一定形式评选出结果后公示 |
| 五四红旗团委 | 综合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学生座谈会情况、现场（线上）评审确定。（不超过5个） | 4月26日前向校团委报送相关材料，通过一定形式评选出结果后公示 |
| 优秀共青团工作者 | 由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不超过5个） |
| 优秀团学导师 | 学院自行推荐，各院限报2名 |
| “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 | 各学院推荐2个 |
| 优秀学生会 | 在自主申报的基础上，由校学生会依据评选条例评选确定最终结果。 | 校级学生组织完成评选公示，4月26前向校团委报送评选结果 |
| 优秀研究生会 | 在自主申报的基础上，由校研究生会依据评选条例评选确定最终结果。 |
| 优秀学院学生青协 | 在自主申报的基础上，由校青年志愿者协会依据评选条例评选确定最终结果。 |
| 优秀学院学生科协 | 在自主申报的基础上，由校大学生科学技术协会依据评选条例评选确定最终结果。 |

附件3：

百佳青年学生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学院 |  | 学号 |  | 出生  年月 |  | 绩点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入团时间 |  | 发展团员编号 |  |
| 2019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 |  | 学生干部任职 | |  | | |
| 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 | | | |
| 所获荣誉 |  | | | | | | |
| 所在团组织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1.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

附件4：

十大杰出青年学生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学院 |  | 学号 |  | 出生  年月 |  | 绩点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入团时间 |  | 发展团员编号 |  |
| 2019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 |  | 学生干部任职 | |  | | |
| 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 | | | |
| 所获荣誉 |  | | | | | | |
| 所在团组织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 |

备注：1.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

附件5：

优秀团学导师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学历 |  |
| 工作单位 |  |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
| 参与共青团工作个人事迹 | （300字以内） | | | | |
| 所获荣誉 |  | | | | |
| 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 |

附件6：

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团委全称 |  | 联系电话 |  |
| 现有团员总数 |  | 2019年发展  团员人数 |  |
| 2019年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  或发展对象人数 |  | 团委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  |
| 登录“智慧团建”  系统的下级  团组织数量 |  | 登录“智慧团建”  系统的团员数量 |  |
| 2019年  应收团费 |  | 2019年  实收团费 |  |
| 团支部  （总支）数量 |  | 近两届能按期  换届的数量 |  |
| 已开展自查的团支部数量 |  | 学社衔接率 |  |
| 近三年获得荣誉情况 |  | | |
| 主要事迹 | （300字内，可另附材料，2000字） | | |
| 意 见  单位党组织 | （盖 章）  年 月 日 | | |

附件7：

“一支部一项目”特色品牌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团支部名称 |  | 所属学院 |  | 支部人数 |  |
| 团支部书记 |  | 政治面貌 |  | 联系电话 |  |
| 主要事迹 | （字数不超过600字） | | | | |
| 获奖情况 |  | | | | |
| 所在团组织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附件8

**XXXX学院党委（盖章） XXXX学院团委（盖章）**

**2019年度五四团内表彰申报名单**

此份名单请按照该文本中的字体、字号要求上交

**一、优秀团学导师推荐名单（X人）**

XXX

XXX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X个）**

XXX团支部

**三、百佳青年学生（X个）**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四、优秀学生团干部**

**XXXX学院（XX人）：【每行9人，每人姓名之间空两个半角，按年级排序】**

【20XX级】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20XX级】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五、优秀团员**

**XXXX学院（XX人）：【每行9人，每人姓名之间空两个半角，按年级排序】**

【20XX级】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

【20XX级】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李　雷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韩梅梅　李　雷